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村再生基金計畫
110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110農再-2. 1. 2-1. 3-保-018

110年臺南市農村總合發展計畫
2021 Integrated Rural Development Project
in Tainan City

110/03/22 11:06:59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中華民國110年01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村再生基金計畫 110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一、計畫名稱及經費

- (一) 中文名稱： 110年臺南市農村總合發展計畫
- (二) 英文名稱： 2021 Integrated Rural Development Project in Tainan City
- (三) 計畫經費： 農委會水保局3,400千元，配合款600千元，合計4,000千元

二、計畫性質及編號

- (一) 計畫性質： 單一計畫
- (二) 本年度計畫編號： 110農再-2.1.2-1.3-保-018
- (三) 上年度計畫編號： 109農再-2.1.2-1.3-保-013

三、提送機關

- (一) 機關名稱：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 (二) 計畫主持人： 謝耀清 局長
- (三) 計畫總聯絡人：
 - 姓名： 江志文 職稱： 技士 電話： 06-6323941
 - 傳真： 06-6350971 電子信箱： chiangcw@mail.tainan.gov.tw

四、計畫執行機關、執行人及計畫主辦人：

計畫執行機關	執行人	執行人職稱	計畫主辦人	計畫主辦人職稱	電話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張順得	科長	江志文	技士	06-6323941

五、執行期限

- (一) 全程計畫： 109年 01月 01日 至 112年 12月 31日
- (二) 本年度計畫： 110年 01月 01日 至 110年 12月 31日

六、計畫內容

- (一) 已完成之重要計畫成果摘要：
 - 1. 106年已完成項目
 - (1) 臺南市農村總合發展計畫之整體規劃
 - (2) 臺南尚青標章



- (3) 推動「臺南尚青」線上申辦系統
- (4) 農民學堂
- (5) 社區菜市長
2. 107年已完成項目
 - (1) 臺17景觀軸線周邊景觀硬體工程設計及監造計畫
 - (2) 臺17景觀軸線周邊景觀硬體工程
3. 109年至今執行項目
 - (1) 農村社區產業農遊體驗計畫
 - (2) 農村產業創新及行銷推廣計畫

(二) 擬解決問題：

1. 國內、市內旅遊時代來臨，鄉村休憩設施不足
 - (1) 後疫情時期，國內旅遊盛行，各地人潮多集中於景點，無法緩解交通之外，景點間之休憩設施也明顯不足，遊客多於重要幹道上之便利商店及加油站解決民生問題。另一方面，台南市近年經濟蓬勃發展，除了古都文化吸引觀光人潮外，許多重要國內外之科技公司進駐，移入人口增加的同時，休憩、鄉村旅遊、自然療育、體驗教育等需求直線增加，而台南徒有多元農產、農遊資源，在鄉村與都市串接上，卻尚無明確之資訊與交通景觀及休息站之規劃。然而，本市許多重要幹道如台1線、台3線、縣道、鄉道兩側，大多為農產產區，也有許多經營理念強、農遊能量足的農村社區及休閒農業場域，應可結合在地食材、農村景觀休憩、旅遊資訊等，提供遊客具有區域特色之基本需求。
2. 農村社區農產品銷售交易量與價格受到箝制
 - (1) 本市農村社區廣泛分布在山、海及平原間，大部分農村社區位於偏遠鄉村，因較少外地遊客經過或專程前往，缺少區域性之農產銷售據點，社區農產品大多交給批發盤商販賣，無法為農村社區提高更大的經濟收益。
 - (2) 部分農村社區為發展產業，辦理農村體驗遊程，帶領遊客前往農村社區，讓民眾認識社區農產品生產製造流程，幫助增加社區農產品銷售量，促進農村社區經濟收入。農村體驗遊程旺季，多在農產品收成時期，讓遊客飽眼福、口福及滿足體驗需求，惟遊客人數有限，無法僅透過來訪的遊客增加銷售量，將當季農產銷售出清。應加強農村產品品牌建立，透過多元行銷通路銷售。
 - (3) 本市輔導農村社區農產品進行381項農藥殘留檢驗、參與產銷履歷驗證、加工場域申請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產品包裝設計等，讓農村社區農產品朝向品質安全及可溯源之方向生產，惟社區既有銷售管道有限，需要增加區域性銷售中心及多元通路，行銷品質佳的農村產品，提升農村社區農產品銷售量。
3. 現代人普遍對食物安全及來源認知不足
 - (1) 現代人生活步調快速，三餐時常以快速方便取得及達到糊口為主要目的，未能認識所進食的食物來源為何，如何種植管理、採收及料理，甚至對於蔬菜水果原始樣貌及名稱認知不足。
 - (2) 近年雖透過食農教育及農村體驗遊程帶領民眾認識食材種植採收，從產地到餐桌的體驗活動，惟因活動時間有季節性、場次數及位於偏鄉地區等特性，未能更廣泛讓更多民眾體驗學習。
4. 在地青農聯繫合作少，農業生產及產品銷售應有更多火花
 - (1) 青農分散各地，合作通常透過在地農會青農分會進行，惟跨域的部分較少，區域資源整合的機會多，不論農業生產上的合作、契作，或是農特產品原料結合



、套組銷售，都應有更多火花，迎合消費者的口味與購買習慣。

(三) 計畫目標：

1. 全程目標：

參考日本「道之驛」概念，形成臺南在地的「農產直賣所」，道之驛之七大功能：休憩空間及提供熟食、旅遊資訊服務、在地品牌農特產品展售、訂購及電商服務、食農教育宣導據點、農事體驗場所、青農交流及發表平台。

2. 本年度目標：

道之驛土地合法性、人流調查及地點評估、供應市場調查、未來經營主體及模式評估，針對2處道之驛據點，做戶外設施設計施作。

(四) 實施方法與步驟：

1. 道之驛據點評估一式(道之驛土地合法性、人流調查及地點評估、供應市場調查、未來經營主體及模式評估等)
2. 道之驛基地分區規劃五式(農特產品展售區、農遊資訊服務中心、電商平台、食農教育場域、在地食材美食街、都市農園體驗場所、青農聯繫合作平台、停車場)
3. 道之驛所需設施設置二式(如農遊資訊服務中心、食農教育場域、都市農園體驗場所、停車場等)

(五) 重要工作項目：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數量				預算金額(千元)		實施地點	備註
	單位	全程計畫目標 109年01月至 112年12月	至109年度止 累計成果	本年度 預定目標	農委會水保局 經費	其他配合 經費		
農村銷售據點道之驛計畫規劃評估	式	1	0	1	850	150	臺南市轄內農村社區	
道之驛所需設施設置施作	式	2	0	2	2,550	450	臺南市轄內農村社區	

註一：重要工作項目，請就提案自行劃分，若有2項提案，於前一提案填列完後方增列，請勿合併為一個案填列。

註二：「其他配合經費」指社區自籌或其他組織單位配合編列者。

(六) 預定進度：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比重 %	預定進度 或內容	110年				備註
			1-3月	4-6月	7-9月	10-12月	
農村銷售據點道之驛計畫規劃評估	30	工作量或內容	盤點本市農村旅遊路線之重要交通節點建地	評估設置地點土地可行性分析	產業及市場可行性分析	可行性評估分析報告	



		累計百分比	5	30	60	100	
道之驛所需設施設置施作	70	工作量或內容	設計監造勞務採購	工程採購	道之驛所需設施設置第1處	道之驛所需設施設置第2處	
		累計百分比	5	20	70	100	
累計總進度	百分比		5	23	67	100	

註：同前項註一。

(七) 預期效益：

1. 可量化效益：

指標項目	單位	預期成果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推動全國農村活化再生社區數	社區	30	35	0	0
創造就業機會數	人	150	160	0	0
帶動年度農業及農村休閒旅遊人次	人次	3,000	4,000	0	0
農業產業結構轉型與質量提升面積公頃	公頃	10	15	0	0
吸引青年留農或返農，促進農村社區人口成長	人	30	35	0	0

2. 其他政策效益或不可量化效益：

- (1) 完成本市2處道之驛設置，納入農村旅遊行程中，增加本市在地特色農產能見度及銷售量，提供周邊居民、過路旅客、參與農村旅遊之外地消費者購買臺南伴手禮選擇，帶動本市農村及農業發展。
- (2) 道之驛據點整合農產品展售、農遊資訊傳播、電商平台、食農教育體驗、在地食材美食街、都市農園體驗及青農聯繫合作平台等功能於一體，有助於農村人才培訓，增加農村就業機會。

七、計畫經費分類

單位：千元

經費類別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補助費	850	2,550	3,400

註：經費類別請區分補助費、縣市配合款與其他(須註明)；資本門經費為工程經費，其他則為經常門。



八、預算細目

(一) 預算總表：

計畫名稱：110年臺南市農村總合發展計畫
計畫編號：110農再-2.1.2-1.3-保-018

會計人員核章：
單位：千元

1. 【補助】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委會水保局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經常	資本	小計			
20-00	業務費	850	0	850	150	0	1,000
22-00	委託勞務費	850	0	850	150	0	1,000
30-00	設備及投資	0	2,550	2,550	450	0	3,000
36-00	農業工程	0	2,550	2,550	450	0	3,000
合計		850	2,550	3,400	600	0	4,000

註：預算配置請依本會「主管計畫經費處理作業規定」填列，如「雜支」項，已有最新規定。

(二) 預算分配明細表：

1. 【補助】

單位：千元

機關別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合計
收入預算	農委會水保局撥款	3,400	3,400
	合計	3,400	3,400
支出預算	預算代號	預算科目	
	22-00	委託勞務費	850
	36-00	農業工程	2,550
	合計		3,400



(三) 預算明細表:

1. 【補助】

(1).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委會水保局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說明
		經常	資本	小計				
20-00	業務費	850	0	850	150	0	1,000	
22-00	委託勞務費	850	0	850	150(臺南市政府農業局150)	0	1,000	詳如下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0	2,550	2,550	450	0	3,000	
36-00	農業工程	0	2,550	2,550	450(臺南市政府農業局450)	0	3,000	詳如下表
合計		850	2,550	3,400	600	0	4,000	

預算明細表補充說明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委會水保局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說明
		經常	資本	小計				
22-00	委託勞務費	850	0	850	150	0	1,000	說明如下

農村銷售據點道之驛計畫規劃評估 100萬元 (補助85萬元、地方15萬元)

(1) 道之驛據點評估一式(道之驛土地合法性、人流調查及地點評估、供應市場調查、未來經營主體及模式評估等)

(2) 分區規劃(農特產品展售區、農遊資訊服務中心、電商平台、食農教育場域、在地食材美食街、都市農園體驗場所、青農聯繫合作平台、停車場等)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委會水保局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說明
		經常	資本	小計				
36-00	農業工程	0	2,550	2,550	450	0	3,000	說明如下

農村銷售據點道之驛工程 300萬元 (補助255萬元、地方45萬元)

道之驛所需設施設置二處(如農遊資訊服務中心、食農教育場域、都市農園體驗場所、停車場及綠美化等)

**(四) 計畫經費分攤明細表：**

1.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單位：千元

序號	機關（單位）名稱	金額	備註
1	農委會水保局	3,400	
2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600	
計畫總經費		4,000	

九、適用政府採購法之項目

單位：千元

序號	採購標的	採購金額
1	農村銷售據點道之驛計畫規劃評估	1,000
2	農村銷售據點道之驛工程	3,000

註：「適用政府採購法之項目」指補助型計畫，其單筆採購之補助比例達採購金額之1/2以上，且補助金額達1,000千元以上者。



附件五

110年度臺南市農村總合發展計畫書

一、前期成果

(一) 106年已完成項目

1. 臺南市農村總合發展計畫之整體規劃
2. 臺南尚青標章
3. 推動「臺南尚青」線上申辦系統
4. 農民學堂
5. 社區菜市長

(二) 107年已完成項目

1. 臺17景觀軸線周邊景觀硬體工程設計及監造計畫
2. 臺17景觀軸線周邊景觀硬體工程

(三) 109年至今執行項目

1. 農村社區產業農遊體驗計畫
2. 農村產業創新及行銷推廣計畫
 - (1) 381項農藥殘留檢驗
 - (2) 參與產銷履歷驗證
 - (3) 加工場域申請農產品初級加工場
 - (4) 產品包裝設計
 - (5) 農村市集

二、發展願景

配合本市市政願景「創生城鄉」，擬訂「悠遊南瀛·品味南農」為本市農再願景，輔導社區朝農村體驗遊程及生產優質農產品方向前進，並建立臺南優質農產、特色農遊、永續農村等宣傳合作平台與通路，推動營造臺南農業品牌，促進地方創生，提升農村生活品質。

三、課題分析

(一) 國內、市內旅遊時代來臨，鄉村休憩設施不足

後疫情時期，國內旅遊盛行，各地人潮多集中於景點，無法緩解交通之外，景點間之休憩設施也明顯不足，遊客多於重要幹道上之便利商店及加油站解決民生問題。另一方面，台南市近年經濟蓬勃發展，除了古都文化吸引觀光人潮



外，許多重要國內外之科技公司進駐，移入人口增加的同時，休憩、鄉村旅遊、自然療育、體驗教育等需求直線增加，而台南徒有多元農產、農遊資源，在鄉村與都市串接上，卻尚無明確之資訊與交通景觀及休息站之規劃。然而，本市許多重要幹道如台1線、台3線、縣道、鄉道兩側，大多為農產產區，也有許多經營理念強、農遊能量足的農村社區及休閒農業場域，應可結合在地食材、農村景觀休憩、旅遊資訊等，提供遊客具有區域特色之基本需求。

(二)農村社區農產品銷售交易量與價格受到箝制

1. 本市農村社區廣泛分布在山、海及平原間，大部分農村社區位於偏遠鄉村，因較少外地遊客經過或專程前往，缺少區域性之農產銷售據點，社區農產品大多交給批發盤商販賣，無法為農村社區提高更大的經濟收益。
2. 部分農村社區為發展產業，辦理農村體驗遊程，帶領遊客前往農村社區，讓民眾認識社區農產品生產製造流程，幫助增加社區農產品銷售量，促進農村社區經濟收入。農村體驗遊程旺季，多在農產品收成時期，讓遊客飽眼福、口福及滿足體驗需求，惟遊客人數有限，無法僅透過來訪的遊客增加銷售量，將當季農產銷售出清。應加強農村產品品牌建立，透過多元行銷通路銷售。
3. 本市輔導農村社區農產品進行381項農藥殘留檢驗、參與產銷履歷驗證、加工場域申請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產品包裝設計等，讓農村社區農產品朝向品質安全及可溯源之方向生產，惟社區既有銷售管道有限，需要增加區域性銷售中心及多元通路，行銷品質佳的農村產品，提升農村社區農產品銷售量。

(三)現代人普遍對食物安全及來源認知不足

1. 現代人生活步調快速，三餐時常以快速方便取得及達到糊口為主要目的，未能認識所進食的食物來源為何，如何種植管理、採收及料理，甚至對於蔬菜水果原始樣貌及名稱認知不足。
2. 近年雖透過食農教育及農村體驗遊程帶領民眾認識食材種植採收，從產地到餐桌的體驗活動，惟因活動時間有季節性、場次數及位於偏鄉地區等特性，未能更廣泛讓更多民眾體驗學習。

(四)在地青農聯繫合作少，農業生產及產品銷售應有更多火花

青農分散各地，合作通常透過在地農會青農分會進行，惟跨域的部分較少，區域資源整合的機會多，不論農業生產上的合作、契作，或是農特產品原料結合、套組銷售，都應有更多火花，迎合消費者的口味與購買習慣。



四、解決對策

(一) 供需結合

結合在地農產、料理、農遊，滿足遊客之短暫休憩需求，將台南農產填滿短暫休憩的時間，甚至將短暫休憩的族群，擴展為半日遊、一日遊、二日遊之族群。透過不斷的滾動檢討提升品質所形成的台南優質農業品牌，部分採取「季節限量」、「現地新鮮」、「參加農遊伴手優惠」等策略，讓遊客安心購買具特色之台南品牌農特產品，提高台南農產知名度。

(二) 區域性行銷通路

本市農村社區農產品種類繁多，與市面上常見農產品不同，於農村體驗遊程必經重要交通路線上設置農產展售空間，提供區域內農民展售農產之場所，可大大提升農村社區農產品銷售量，再擴大整合所有區域遊程路線農村農產品讓遊客選購，讓遊客一次來臺南即可購足本市各地農村的特色農產品。

(三) 食農教育之置入與互動

為提升民眾對於農產品種植、採收及料理之認知，於遊客行經之重要幹道上設置休憩場所，在提供基礎休憩需求的同時，運用動線設計置入食農教育宣導，更甚而在休憩場所內，提供從 30 分鐘食材加工 DIY、到 2 小時的在地料理廚房等不同時間長度與深度之體驗，滿足不同客群需求。因此，除室內外動線平面設計及體驗活動設計外，更需要培訓導覽解說人才，建立食農教育的公信力，將食農教育深化至國民心中。

(四) 區域性青農合作及發表平台

區域性的交通節點上有在地化的多功能休憩場所，除了滿足消費者及遊客的需求外，在交通方便的地點，更可以做為區域內農民甚至青農的寄賣場所、交流場所、新產品發表場所、季節性商品限定販售場所等，解決農民及青農只能在自家小型場域及偏遠人潮少之地點販售發表的問題。

五、道之驛：

(一) 參考日本「道之驛」概念，形成臺南在地的「農產直賣所」

日本道之驛須滿足「休憩」、「資訊傳達」及「地域合作」等三項基本功能，惟日本和臺灣經濟模式不同的是，日本鄉間便利商店及超市較少，採買食材及民生必需品，需要駕車一段距離，因而有此需求；而臺灣在三步一超商、五步一超



市的經濟模式下，肯定無法百分之百複製日本的成功經驗套用於臺南鄉村。因此，前期的評估與規劃顯得特別重要，如人流市場調查、供貨、經營模式及主體等，甚至，名稱也可以與日本道之驛區別。

(二) 道之驛之七大功能

1. 休憩空間及提供熟食：廁所、加油站、在地食材熟食、休憩空間。
2. 旅遊資訊服務：周邊農遊景點一日遊、二日遊等。
3. 在地品牌農特產品展售：在地特色農產直賣。
4. 訂購及電商服務：農產訂購單、宅配及電商服務據點。
5. 食農教育宣導據點：透過動線及多元宣導手法進行食農教育。
6. 農事體驗場所：提供不同時間長短及深度之體驗。
7. 青農交流及發表平台：區域內青年農民交流場所及新產品發表場地。

六、資源整合與業務分工

(一) 中央部會資源整合

1. 農委會水土保持局「臺南農村總合發展計畫」：規劃評估及戶外施作。
2. 農委會水土保持局臺南分局「區域亮點計畫」：臺3線、市道172線軸線農村遊程路線。
3. 農委會農糧署：內部休憩、展售、食農教育等設施設備。
4. 西拉雅國家風景區：西拉雅遊客中心空間使用洽談、觀光旅遊合作。

(二) 臺南市政府內部業務分工

1. 農業局：農地管理工程科(戶外設施施作)、行銷科(評估規劃及辦理內部設備施作)、輔導科(青農及人源輔導)。
2. 觀光旅遊局：結合在地觀光資源如民宿、遊客服務中心、摺頁、手冊、電子資訊等。
3. 經濟發展局：結合觀光工廠、相關中小企業協助辦理。
4. 地政局：土地合法性及相關資訊。
5. 交通局：道路節點動線順暢及停車場需求。



七、分年規劃

109 年農村總合發展計畫核定辦理「農村社區產業農遊體驗計畫」及「農村產業創新及行銷推廣計畫」二案。「農村社區產業農遊體驗計畫」針對臺南農村社區規劃串連 5 條體驗遊程路線，展現本市農村生活、生產、生態及文化等特色；「農村產業創新及行銷推廣計畫」輔導農村社區農產經營者生產農產品送衛生局進行 381 項農藥殘留檢驗、參與產銷履歷驗證、加工場域申請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產品包裝設計等，讓本市農村社區農產品朝向品質安全及可溯源之方向生產。

為擴大 109 年體驗遊程路線及農村好物成果，將優良農村好物農產品透過農村好遊路線推廣行銷，110 年規劃於遊程路線重要交通節點設置「臺南尚青道之驛」據點，將 109 年計畫遊程行程及檢驗通過產品陸續上架至道之驛據點，有別於超市及黃昏市場普遍性之商品，道之驛據點讓往來旅客及參與遊程遊客可以購買本市農村在地特色農產品。

本市道之驛據點將規劃七大功能，展售臺南農村在地特色農產，提供農村遊程資訊服務，規劃電商平台增加通路，設置食農教育場域安排食農教育行程，規劃在地食材美食街提供過路旅客用餐休息，規劃都市農園體驗場所讓市民認養從事農作，設立青農聯繫合作平台讓本市青農交流資訊及互助合作。

道之驛據點除了展示及販售臺南農村在地特色農產外，讓遊客來此據點即可輕鬆獲得全市農村遊程資訊，進行食農教育體驗，提供周邊居民、過路旅客及參與遊程團客遊玩休息及購買伴手禮之最佳選擇，增加農村社區產品銷售及提升農村經濟收入。

年度	內容及經費	
109 年	1. 農村社區產業農遊體驗計畫：規劃串連 5 條體驗遊程路線，展現本市農村生活、生產、生態及文化等特色。 2. 農村產業創新及行銷推廣計畫：輔導農村社區農產經營者生產農產品以下事項，讓本市農村社區農產品朝向品質安全及可溯源之方向生產。 (6) 381 項農藥殘留檢驗 (7) 參與產銷履歷驗證 (8) 加工場域申請農產品初級加工場 (9) 產品包裝設計 (10) 農村市集	647.1 萬元 (補助款 550 萬元、市配合款 97.1 萬元)
110 年	1. 道之驛土地合法性、人流調查及地點評估、供應市場調查、	400 萬元



	未來經營主體及模式評估 2. 針對 2 處道之驛據點，做戶外設施設計施作	(補助款 340 萬元、市配合款 60 萬元)
111 年	1. 道之驛經營管理輔導 2. 持續輔導農特產品標章認證及營養標示並上架 3. 人力培訓(培養區域農業領導人、農業學習手冊、農產實習媒合) 4. 產品發表與企業媒合 5. 針對 1 處道之驛據點，作戶外設施設計施作。累計 3 處	1000 萬元
112 年	1. 道之驛經營管理輔導 2. 持續輔導農特產品標章認證及營養標示並上架 3. 人力培訓(培養區域農業領導人、農業學習手冊、農產實習媒合) 4. 產品發表與企業媒合 針對 1 處道之驛據點，作戶外設施設計施作。累計 4 處	1000 萬元
113 年	1. 道之驛經營管理輔導 2. 持續輔導農特產品標章認證及營養標示並上架 3. 人力培訓(培養區域農業領導人、農業學習手冊、農產實習媒合) 4. 產品發表與企業媒合 針對 1 處道之驛據點，作戶外設施設計施作。累計 5 處	1000 萬元

八、110年經費預算

項次	工作項目	中央 (萬元)	地方 (萬元)	合計 (萬元)	說明
1	農村銷售據點道之驛計畫規劃評估一式	85	15	100	道之驛土地合法性、人流調查及地點評估、供應市場調查、未來經營主體及模式評估等 規劃農特產品展售區、農遊資訊服務中心、電商平台、



項次	工作項目	中央 (萬元)	地方 (萬元)	合計 (萬元)	說明
					食農教育場域、在地食材美食街、都市農園體驗場所、青農聯繫合作平台、停車場等
2	農村銷售據點道之驛工程(設置二處)	255	45	300	施作農遊資訊服務中心、食農教育場域、都市農園體驗場所、停車場及綠美化等

九、預期效益

1. 完成本市 2 處道之驛設置，納入農村旅遊行程中，增加本市在地特色農產能見度及銷售量，提供周邊居民、過路旅客、參與農村旅遊之外地消費者購買臺南伴手禮選擇，帶動本市農村及農業發展。
2. 道之驛據點整合農產品展售、農遊資訊傳播、電商平台、食農教育體驗、在地食材美食街、都市農園體驗及青農聯繫合作平台等功能於一體，有助於農村人才培訓，增加農村就業機會。